

#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 目 录

§ 1 重要提示 .....	1
§ 2 公司基本情况 .....	2
§ 3 重要事项 .....	4
§ 4 附录 .....	9

##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周立武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嘉捷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裴平先生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679,406,629.14	635,310,371.00	6.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60,166,670.93	59,393,915.91	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243	1.1098	1.30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8,808,235.77		970.8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8257		970.89
	报告期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2,338.64	702,691.02	-275.5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50	0.0131	-275.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0.0058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150	0.0131	-275.5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33	1.18	减少 2.07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2.25	-0.52	减少 2.98 个百分点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57.64	固定资产处置净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542.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处置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00,000.00	收回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转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2,356.19	押金罚没收入等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01,148.00	股票投资现金股利收入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8,79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中包含的少数股东损益

所得税影响额	-192,008.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金额
合计	1,014,819.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99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23,292,630	人民币普通股
徐步云	1,788,051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石磊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欣	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乔晓尉	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鸿炳	220,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传飞	199,829	人民币普通股
邹丹	199,571	人民币普通股

### § 3 重要事项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以下基于合并会计报表项目：

(1) 货币资金期末较年初增加 122%，主要是由于广州市德裕发展有限公司收预售房款结余所致。

(2) 应收账款期末较年初减少 79%，主要是由于海南万立达实业有限公司售房款回笼所致。

(3) 预付款项期末较年初增加 28%，主要是由于广州市德裕发展有限公司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4) 短期借款期末较年初减少 100%，主要是由于广州市德裕发展有限公司和海南万立达实业有限公司偿还全部短期银行借款所致。

(5) 预收款项期末较年初增加 3716%，主要是由于广州市德裕发展有限公司收到预售房款尚未结转收入所致。

(6) 应交税费期末较年初减少 549%，主要是由于海南万立达实业有限公司及广州市德裕发展有限公司缴纳或预缴税费所致。

(7) 应付利息期末较年初减少 99%，主要系海南万立达实业有限公司偿还委托贷款利息所致。

(8) 其他应付款期末较年初减少 57%，主要是由于海南万立达实业有限公司及广州市德裕发展有限公司偿还关联方借款所致。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较年初减少 100%，主要系广州市德裕发展有限公司偿还全部长期银行借款所致。

(10)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2850 万元，主要系海南万立达实业有限公司本年新增借入 10 年期抵押借款 3000 万元，本年偿还 150 万元。

(11) 本年利润表有关项目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变动，主要是由于海南万立达实业有限公司本年确认房地产销售收入而其上年同期未实现销售、同达创业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上年同期尚未处置及本年费用同比增加等共同作用所致。

(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971%，主要是由于广州市德裕发展有限公司收到房地产预售款及海南万立达实业有限公司收到房地产销售款所致。

(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522%，主要是由于海南万立达实业有限公司及广州市德裕发展有限公司本年偿还银行及关联方借款本息所致。

###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香港汉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盛公司）诉本公司关于江都亚海造船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侵权纠纷一案，2009年5月18日，本公司接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05）沪一中执字第700-1号〕。

汉盛公司诉本公司关于江都亚海造船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侵权纠纷一案，由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2002年12月18日立案受理，在审理期间，本公司对该案提起反诉，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决定本诉和反诉合并审理。并于2004年4月8日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2）沪一中民五（商）初字第159号〕民事判决书作出一审判决，判决本公司败诉。本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经审理并于2005年6月9日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2004）沪高民四（商）终字第7号〕民事判决书作出二审判决，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详见《上海证券报》本公司临98-003、2000-030、2003-002、2004-012、2005-019公告〕

因本公司逾期并未履行判决，汉盛公司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在该院执行过程中，海南省公安厅向该院去函，该函载明，丁迅等人涉嫌合同诈骗犯罪，现已立案侦查，要求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中止执行。2006年1月20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5）沪一中执字第700号〕裁定如下：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2）沪一中民五（商）初字第159号民事判决中止执行。本裁定书送达后立即生效。〔详见《上海证券报》本公司临2006-001公告〕

本公司不服二审判决，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07年4月12日，最高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裁定书〔（2006）民四监字第46号〕，裁定如下：指令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另行组成合议庭再审本案，再审期间，中止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2004）沪高民四（商）终字第7号民事判决的执行。2008年12月22日，上海市高

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判决书[(2007)沪高民四(商)再终字第1号]判决如下:维持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2004)沪高民四(商)终字第7号民事判决。2009年4月28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恢复执行通知书[(2005)沪一中执字第700号]:恢复汉盛集团有限公司与你公司股权转让纠纷(2005)沪一中执字第700号一案的执行。[详见《上海证券报》本公司临2007-009公告、临2008-009公告、临2009-006公告]

本公司不服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再审判决,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09年5月4日,本公司接到最高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2009)民监字第92号]:经审查,你公司的再审申请符合受理条件,本院决定立案审查。[详见《上海证券报》本公司临2009-007公告]

2009年5月5日,本公司接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执行通知[(2005)沪一中执字第700号]:

本院于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决定恢复汉盛集团有限公司与你公司股权转让纠纷(2005)沪一中执字第700号一案的执行。在执行过程中,本院查封了你公司所有的座落于深圳市创业路中兴工业城3栋整栋房地产(建筑面积6262平方米,产证号4000088503),查封期限至2010年6月30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三条、第二百二十九条的规定,现责令你公司在2009年5月12日之前履行生效民事判决确定的义务,即:1、支付申请执行人汉盛集团有限公司人民币3,000万元及利息(其中,人民币2,000万元的利息自2000年2月1日起、人民币1,000万元的利息自2000年8月1日起至2002年11月30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固定资产贷款利率计算);2、支付申请执行人垫付的案件受理费人民币183,252元、诉讼保全费人民币173,762元,合计人民币357,014元;3、另应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并承担本案的执行费人民币32,000元。逾期仍不履行,本院将对上述查封的你公司所有的房地产进行评估、拍卖,予以强制变现,强制执行中产生的实际支出费用由你公司承担。[详见《上海证券报》本公司临2009-008公告]

2009年5月18日,本公司接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05)沪一中执字第700-1号]:

本院依据于二〇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作出的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2002)沪一中民五(商)初字第159号民事判决,于2008年7月1日,查封了被执行人所有的坐落于深圳市创业路中兴工业城3栋整栋房地产(建筑面积6262平方米,产证号4000088503),并责令被执行人在2009年5月12日之前履行生效民事判决确定的义务,即:1、支付申请执行人汉盛集团有限公司人民币3,000万元及利息(其中,人民币2,000万元的利息自2000年2月1日起、人民币1,000万元的利息自2000年8月1日起至2002年11月30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固定资产贷款利率计算);2、支付申请执行人垫付的案件受理费人民币183,252元、诉讼保全费人民币173,762元,合计人民币357,014元;3、另应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并承担本案的执行费人民币32,000元。但被执行人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至今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条、第二百二十三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第一条的规定,裁定如下:

拍卖被执行人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所有的座落于深圳市创业路中兴工业城3栋整栋房地产(建筑面积6262平方米,产证号4000088503)。

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详见公司临2009-009公告)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资产尚未拍卖。

本公司前期已按一审判决计提了3500万元预计负债。

2、经公司200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通过竞拍取得联合广场B栋B14、B15两处房产。(详见本公司2004年12月17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的临时公告:临2004-026)。

2009年6月4日,本公司接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09)深福法民三初字第1866号]:深圳市国土资源和房产管理局(原深圳市规划国土局)诉本公司及第三人深圳市国泰联合广场投资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请求:

①本公司支付联合广场B栋B14、B15两处房产所欠地价款本金人民币3,400,544.00元、利息4,322,127.69元、滞纳金5,952,647.60元(暂记自2009年4月30日),共计人民币13,675,319.29元。

②由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详见公司临2009-012公告)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案尚未判决。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由于公司尚有未弥补完的亏损，故未实施利润分配。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_\_\_\_\_

(周立武)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 § 4 附录

## 4.1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9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97,282,412.97	43,810,804.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016,322.29	37,432,257.72
预付款项	70,238,071.19	54,917,847.2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818,257.14	34,215,288.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4,720,346.05	324,674,979.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414,007.34	31,414,007.34
流动资产合计	573,489,416.98	526,465,184.47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9,75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494,879.28	26,494,879.28
投资性房地产	73,611,984.55	76,149,975.06
固定资产	1,385,478.21	1,424,186.0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57,332.92	708,332.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74,045.83	1,083,061.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93,491.37	2,855,001.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917,212.16	108,845,186.53
资产总计	679,406,629.14	635,310,371.00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9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80,589.07	977,273.91
预收款项	464,206,687.13	12,164,357.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19,916.41	810,185.35
应交税费	-40,161,417.83	8,940,795.17
应付利息	50,502.37	4,595,555.55
应付股利	226,625.00	226,625.00
其他应付款	100,038,616.89	230,261,965.4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6,061,519.04	512,976,757.5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8,5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5,005,600.30	35,005,600.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505,600.30	35,005,600.30
负债合计	589,567,119.34	547,982,357.87
<b>股东权益:</b>		
股本	53,516,750.00	53,516,750.00
资本公积	22,008,212.24	21,938,148.24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3,182,384.42	3,182,384.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540,675.73	-19,243,366.7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66,670.93	59,393,915.91
少数股东权益	29,672,838.87	27,934,097.22
股东权益合计	89,839,509.80	87,328,013.13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679,406,629.14	635,310,371.00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立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嘉捷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裴平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09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审计类型: 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16,916.92	297,454.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689,301.70	58,214,479.63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5,906,218.62	58,511,934.21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9,75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234,178.66	50,234,178.66
投资性房地产	16,655,236.90	17,358,141.76
固定资产	89,936.45	79,339.5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04,452.50	1,083,061.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97,499.00	2,533,973.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381,303.51	71,418,445.74
资产总计	126,287,522.13	129,930,379.9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88,240.51	424,575.49
应交税费	34,368.63	1,087,776.7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26,625.00	226,625.00
其他应付款	31,291,966.77	32,881,062.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941,200.91	34,620,040.01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5,005,600.30	35,005,600.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005,600.30	35,005,600.30
负债合计	66,946,801.21	69,625,640.31
<b>股东权益:</b>		
股本	53,516,750.00	53,516,750.00
资本公积	21,947,511.62	21,877,447.62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3,182,384.42	3,182,384.42
未分配利润	-19,305,925.12	-18,271,842.4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59,340,720.92	60,304,739.64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26,287,522.13	129,930,379.95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立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嘉捷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裴平

## 4.2

##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审计类型: 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6,950,196.77	23,069,143.14	85,622,873.75	66,079,229.78
其中: 营业收入	16,950,196.77	23,069,143.14	85,622,873.75	66,079,229.7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661,299.55	22,180,451.59	81,698,732.03	64,300,597.45
其中: 营业成本	12,614,329.52	18,040,385.18	52,499,872.02	53,014,670.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25,762.23	297,692.01	10,713,782.51	664,971.60
销售费用	1,771,953.76	2,064,949.22	6,876,084.29	5,048,527.71
管理费用	2,214,371.47	1,690,881.18	7,867,849.20	5,038,357.67
财务费用	843,727.64	86,544.00	4,464,693.69	534,070.03
资产减值损失	-8,845.07		-723,549.6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401,148.00		332,605.08	257,562.9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 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309,954.78	888,691.55	4,256,746.80	2,036,195.28
加: 营业外收入	288,035.13		570,733.03	43,459.22
减: 营业外支出	3,500.00	1,350.00	6,826.30	6,016.7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 置损失				3,866.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1,025,419.65	887,341.55	4,820,653.53	2,073,637.74
减: 所得税费用	156,136.69	205,805.22	2,379,220.86	613,522.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1,181,556.34	681,536.33	2,441,432.67	1,460,115.38

“-”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2,338.64	457,137.87	702,691.02	1,077,651.02
少数股东损益	-379,217.70	224,398.46	1,738,741.65	382,464.36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50	0.0085	0.0131	0.02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50	0.0085	0.0131	0.0201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立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嘉捷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裴平

###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收入	1,015,633.14	1,175,257.61	3,237,321.45	3,165,687.37
减:营业成本	234,301.62	234,301.62	702,904.86	702,904.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9,569.95	34,021.13	277,895.25	79,214.4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62,007.47	895,220.10	4,470,086.73	2,688,740.69
财务费用	-1,108,931.44	-1,095.83	-431,299.83	-18,747.73
资产减值损失			-594,794.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 益(损失以“-”号填 列)				
投资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401,148.00		332,605.08	257,562.95
其中:对联营 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 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879,833.54	12,810.59	-854,866.03	-28,861.94
加:营业外收入	17,770.00		18,336.00	43,268.22
减:营业外支出				4,066.76
其中:非流动资 产处置损失				3,866.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897,603.54	12,810.59	-836,530.03	10,339.52
减:所得税费用	23,775.00		197,552.69	56,524.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873,828.54	12,810.59	-1,034,082.72	-46,185.26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立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嘉捷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裴平

## 4.3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9年1—9月

编制单位: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8,494,245.98	70,349,431.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0,892.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92,106.37	39,198,057.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3,547,245.25	109,547,489.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290,078.01	123,073,676.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52,411.98	3,797,273.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652,571.10	3,133,794.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43,948.39	27,632,678.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739,009.48	157,637,42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808,235.77	-48,089,933.8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787.08	428,921.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1,148.00	1,911.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	70,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43.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135.08	569,277.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7,265.72	1,073,978.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25.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265.72	1,077,903.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869.36	-508,625.6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15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4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450,000.00	15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6,500,000.00	5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201,573.93	11,824,358.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318,922.24	1,543,40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020,496.17	68,367,759.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570,496.17	86,632,240.1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3,471,608.96	38,033,680.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810,804.01	4,630,022.8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97,282,412.97	42,663,703.50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立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嘉捷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裴平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09年1—9月

编制单位：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75,795.00	13,223,18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75,795.00	13,223,181.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74,603.71	1,266,495.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6,922.12	889,893.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05,759.95	14,480,536.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97,285.78	16,636,92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509.22	-3,413,743.6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787.08	428,921.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1,148.00	1,911.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7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935.08	500,833.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697.71	26,02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2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97.71	29,95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237.37	470,880.6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0,284.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0,284.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0,284.25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80,537.66	-2,942,862.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454.58	3,386,520.9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16,916.92</b>	<b>443,657.99</b>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立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嘉捷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裴平